

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113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人員甄選簡章

壹、依據：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教育部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及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

貳、徵選項目：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若干名

（以實際開設之課後照顧班級數為準，按公布之錄取順序依序候用）

參、應聘資格：凡符合教育部國民中小學教師進用辦法（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進用辦法及部頒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及人員資格標準。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稚園或幼兒園合格教師、幼兒園教保員、助理教保員。

（二）曾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或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聘任之教師。但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畢業者，應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三）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四）符合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不包括保母人員。

（五）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社政或勞工相關機關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肆、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聘用說明：

一、服務時間：學校上課日放學後至17:30止。

二、聘用期間：

（一）每學期以實際開設之課後照顧班級數為準，如有需要，得調整課照任教年級或班級。若第二學期因課照學生人數不足而減班，則依原公布之錄取順序依序候用。

（二）聘用期間，除法令規定之權利與義務外，尚需配合本校各項活動。

（三）經本校聘用後，為維護學生受教權益，非經申請通過不得離職。

（四）若因法令政策更改、學生數不足以成班，或教學績效不佳時，本校得無條件終止聘用，不得異議。

三、核薪方式：依相關規定、收費情形酌予核薪，以實際授課節數計薪。

伍、報名方式：請備妥相關書面證件資料即日起至113年8月7日〈三〉，親送本校教務處。所需書面證件資料：

一、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二、專長項目證明影本（或合格教師證影本）。

三、學經歷證件影本。

四、個人履歷表（簡歷如附件）。

以上資料如有偽（變）造者，除隨時取消資格應聘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陸、甄選方式：

- 一、資料審查為主，送件時面談為輔。
- 二、書面資料審查，請攜帶正本查驗，影本一份留校備查(含個人履歷表、學經歷證件影本、身分證影本、資格證書或合格教師證影本、教學經驗、專長項目…)

柒、錄取方式：

- 一、經本校審查後，錄取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若干名**，以實際開設之課後照顧班級數為準，按公布之錄取順序依序候用。
- 二、**113年8月9日下午4:00前**將錄取結果公告於臺中市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

捌、聯絡方式：教務處柯主任、設備組林組長

- (一)、本校地址：臺中市大甲區甲東路520號
- (二)、教務處電話：04-26876823 分機711 或721

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113學年度課後照顧服務教師甄選報名表

姓 名		性 別		相片黏貼處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手機	聯絡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學 歷	學 校		科系組	
訓 練				
經 歷	起訖年月	服務單位	起訖年月	服務單位
報名資格 (請在□中 打 ✓)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合格教師。 ☐ (二)曾任國民小學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或教學支援人員，且表現良好者。 ☐ (三)公私立大專院校以上畢業，並修畢師資培育規定之教育專業課程者。 ☐ (四)符合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資格者。但保姆人員不包括在內。 ☐ (五)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並經直轄市、縣(市)教育、社政、勞政等相關單位自行或委託辦理之一百八十小時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課程結訓。			
證書或專長		證書字號		
繳交證明 文件 (錄取時需繳 驗相關證件正 本)	☐ 1. 報名表乙份(本表) ☐ 2. 符合報名資格證件影本 ☐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 4. 身分證影本 ☐ 5. 退伍證(男性教師) ☐ 6.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如附件) ☐ 7. 其他佐證資料(專長證書影本)			
備 註				

填表人簽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本人（ ， 年 月 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為應徵東陽國民小學儲備課後照顧及短期代課教師所需，同意 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

此致

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

立同意書人： （簽名）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113年 月 日